

惩治“软暴力”，为扫黑除恶开出良方



看“法”

随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深入，人们发现，有一种黑恶势力，他们没有明火执仗、打打杀杀，而是采取非法侵入住宅、摆放花圈、断水断电等手段，看似“不战而屈人之兵”，实则严重影响老百姓生产生活，造成极大的恐惧、恐慌。这就是“软暴力”。

虽然软暴力越来越多的出现，但案件办理过程中，对采用软暴力手段的相应违法犯罪行为、涉黑涉恶组织认定，一直是法律适用的难题。

4月9日，全国扫黑办在北京首次举行新闻发布会，公布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部联合印发的《关于办理恶势力刑事案件若干问题的意见》《关于办理“套路贷”刑事案件若干问题的意见》《关于办理黑恶势力刑事案件中财产处置若干问题的意见》《关于办理实施“软暴力”的刑事案件若干问题的意见》。其中，《关于办理实施“软暴力”的刑事案件若干问题的意见》就为依法严惩“软暴力”的刑事案件提供了更加坚实的法治保障。

界定“软暴力”

刚刚印发的《关于办理实施“软暴力”的刑事案件若干问题的意见》指出，“软暴力”是指行为人为谋取不法利益或形成非法影响，因本人及近亲属合法债务、婚恋、家庭、邻里纠纷等民间矛盾而雇佣、指使，没有造成严重后果的，一般不作为犯罪处理，但经有关部门批评制止或者处理后仍继续实施的除外。

罪手段。意见指出，为强索不受法律保护债务或者其他非法目的，雇佣、指使他人采用“软暴力”手段非法剥夺他人人身自由构成非法拘禁罪，或者非法侵入他人住宅、寻衅滋事，构成非法侵入住宅罪、寻衅滋事罪的，对雇佣者、指使者，一般应当以共同犯罪中的主犯论处；因本人及近亲属合法债务、婚恋、家庭、邻里纠纷等民间矛盾而雇佣、指使，没有造成严重后果的，一般不作为犯罪处理，但经有关部门批评制止或者处理后仍继续实施的除外。

“软暴力”的具体行为包括：侵

犯人身权利、民主权利、财产权利的手段，包括但不限于跟踪贴靠、扬言传播疾病、揭发隐私、恶意举报、诬告陷害、破坏、霸占财物等；扰乱正常生活、工作、生产、经营秩序的手段，包括但不限于非法侵入他人住宅、破坏生活设施、设置生活障碍、贴报喷字、拉挂横幅、燃放鞭炮、播放哀乐、摆放花圈、泼洒污物、断水断电、堵门阻工，以及通过驱赶从业人员、派驻人员据守等方式直接或间接地控制厂房、办公区、经营场所等；扰乱社会秩序的手段，包括但不限于摆场架势示威、聚众哄闹滋扰、拦路闹事等；其他符合意见规定的“软暴力”手段。

用“硬手腕”严惩黑恶“软暴力”

邵宇

泼油漆，送花圈；在楼道喷洒粪便，堵锁眼；在墙上涂画威胁性语言，发送各种恐吓、侮辱性的图片……这些在社会新闻中常见的行为，尽管给当事人造成了巨大的痛苦，却因为没有造成人身损伤，作恶者得以逍遥法外。现在，此类行为和另外几十种行径被明确定性为“软暴力”，并且有了打击的“硬手腕”。

4月9日，全国扫黑办发布了最高法、最高检、公安部、司法部联合印发的《关于办理实施“软暴力”的刑事案件若干问题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为严惩此类行为提供了强有力的法律保障，让人拍手称快。

如果说，常见的“暴力犯罪”主要是在肉体上伤害被害人的话，那么，“软暴力”进行的则是一种精神损害，并且蔓延到当事人的亲友中，其造成的心理强制甚至让人痛不欲生。专家指出，“软暴力”并非个体犯罪，而是呈一定的组织形式，必然以有形的硬暴力作为后盾。因此打黑除恶，对于实施“软暴力”的犯罪组织同样不可放过。

值得注意的是，“软暴力”常见于近年来的套路贷等新型犯罪活动中。公安部已发出警告：黑恶势力向金融

等新领域发展，软暴力犯罪成为新常态。有些“软暴力”造成的后果，甚至超过了传统的暴力手段犯罪。如浙江公安机关前不久侦办的一起“套路贷”案件中，受害人张某落入陷阱，无力偿还虚高债务，遭受到该团伙的“软暴力”催收，张某不堪忍受，被逼自杀。

这次联合出台的《意见》将“软暴力”界定为一种与暴力、威胁手段并列的犯罪手段。同时，对打击以“软暴力”手段实施犯罪的具体法律适用，都作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时下，还有一种不可忽视的“软暴力”来自网络。《意见》明确指出，对于通过信息网络或者通讯工具实施，只要符合“软暴力”定义的违法犯罪手段，也应当认定为“软暴力”。这也让百姓维权有了法律武器。

《意见》的出台，不仅对于司法部门办案提供了依据，为老百姓的安定生活提供了依靠，对于隐藏在阴暗角落的大小黑恶势力，也必将起到震慑作用；无论用何种方式和何种形式作恶，只要是对他人生命财产造成侵害和威胁，其违法犯罪行为必将受到法律的严惩。

打击黑恶势力

近年来，“软暴力”犯罪逐渐成为黑恶势力犯罪的主要手法。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程雷表示，在我国裁判文书数据挖掘中发现，近5年来，以“软暴力”的犯罪手法实施的黑恶势力犯罪达4275件。

“黑恶势力犯罪呈现出明显的日常活动向软暴力发展变化的特点。”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教授靳高风说。

程雷指出，此次“两高”“两部”出台《关于办理实施“软暴力”的刑事案件若干问题的意见》，首次明确将“软暴力”这一类违法犯罪形式界定

为“违法犯罪手段”，在法治轨道上回应了“软暴力”这一新型黑恶势力犯罪主要行为模式带来的挑战。

为厘清“软暴力”行为，意见采取了列举的形式。两位专家都认为，详尽的列举，对于指导一线办案机关准确认定“软暴力”的各种复杂表现形态，准确、精准地打击“软暴力”式的黑恶势力犯罪极具指导价值。

程雷注意到，意见明确，通过信息网络或者通讯工具实施，也应当认定为“软暴力”。“鉴于信息社会背景下，近年来利用互联网等各种新型信息工具实施“软暴力”违法犯罪行为的案件快速增加的司法实践状况，意见作出相应规定，实现了网上与网下“软暴力”的全面打击、一体规范。”程雷说。

意见为“软暴力”规定了范围，即

两个“足以”：足以使他人产生恐惧、恐慌进而形成心理强制，或者足以影响、限制人身自由、危及人身财产安全，影响正常生活、工作、生产、经营，并规定了6种达到“足以”的情形，其中包括“以黑恶势力名义实施的”。对此，靳高风分析认为，这一规定类似于境外法律规定的“自称黑社会罪”，不仅有利于司法机关的认定和群众对黑恶势力的识别，而且有助于铲除黑恶势力产生的亚文化土壤。

此次出台关于办理扫黑除恶案件的四个意见，积极回应了社会关切和精准办案、依法严惩之需，有助于统一执法办案标准，推动各地各部门更好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打击黑恶势力，确保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始终在法治轨道上健康发展。

(本版编辑综合)

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二轮督导工作全面启动

新华社北京4月11日电(记者熊丰)经中央批准，4月1日至10日，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导组完成对天津、吉林、浙江、安徽、江西、湖南、广西、海南、贵州、云南、新疆等11个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进驻工作，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二轮督导工作全面启动。

中央各督导组在督导组(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分别召开督导工作动员会，会上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充分发挥中央督导“利剑”威力，紧抓依法严打、紧抓“打伞破网”、紧抓“打财断血”、紧抓责任担当，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掀起新一轮强大攻势。

中央各督导组提出，要聚焦政治站位，推动各地强化担当、压实责任，以有力的行动将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到实处；要聚焦案件办理，推动各地严格把握法律政策，坚持依法办案，攻坚侦办一批大要案，深挖彻查“保护伞”，坚决摧毁黑恶势力经济基础；要聚焦综合施策，推动各地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放在重要位置来抓，着力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要以专项斗争为牵引，推动各地各有关部门立足“稳”这个大局，切实维护好一方平安稳定。

据了解，11个中央督导组组长由正省部级领导干部担任，副组长由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副省部级领导干部担任，成员从相关单位抽调。督导组将在被督导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作1个月。此前，全国扫黑办已通过媒体、网络公布了各督导组的举报电话、邮箱和信箱，受理该地方涉黑涉恶方面问题的举报和反映。

据悉，今年上半年，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将基本实现全覆盖。



普法宣传下基层

4月11日，江苏扬州出入境边防检查站组织民警来到码头，开展了以“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为主题的普法宣传活动。图为检查站民警向码头职工发放普法宣传资料。

刘虎 朱烽 摄

赵生财：患癌教师演绎坚强大爱

刘忠芳

6年前，他被查出前列腺癌和肾上腺肿瘤，手术和化疗折磨的他痛不欲生，但因为放不下临近毕业的学生们，病情刚刚有所好转，他便回到了学校，并担任起六年级毕业班班主任。他说：“孩子们的笑脸就是我的动力，就是我的希望。只要能站着，我就要立在讲台上；只要能说话，我就要去上课。”

这个坚强的战士就是青海省西宁市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第五中学教师——赵生财。

教育情怀，“守”得坚强

提起赵生财，熟悉他的人都说：“他就是一颗正能量的种子。”

每天清晨，你总会在校园里看到一个身影，或是跟孩子们一起打扫卫生，或是提着暖水瓶帮同事打水。他把学校当成了家，把每一个学生都当成自己的孩子，把所有的时间都花在了学生的身上。

赵生财出生在大通县毛家寨村的一个普通农民家庭。19岁时，刚刚毕业的他就走进大通县桥头镇学校，成为了一名乡村教师。当时，他的父亲对他讲，当教师就要守得住清贫，耐得住寂寞，还要有奉献精神。既然当了就要当好，不要误了孩子们的未来。他一直坚守着，一干就是36年。

在这36年里，不管是学习上，还是生活上，只要学生需要帮助，他都求有求必应。

赵生财说，自己所做的一切与“高尚”无关，是责任，是报答，是为了自己心安。

铁汉柔情，“活”得坚强

2013年暑假，本来身材魁梧的赵生财，体重突然急速下降，干活变得吃力，连系鞋带都没有以前那么轻松了，头发还大把地脱落。他把这些归咎于没有休息好，并没有在意。

直到2013年10月8日，正在上课的他突然感到腰部一阵钻心的疼痛。

辗转多家医院，赵生财被确诊患有前列腺癌和肾上腺肿瘤。医院下了病危通知书。然而，两个月后，他的病情稍稍稳定，就不顾一切地回到了三尺讲台，回到了心心念念的学生们的身体。他说：“只有回到学校，我才会忘记自己是一名癌症患者。”

2016年11月16日清晨，赵生财像往常一样和学生们一起晨扫，可就在他清理最后的垃圾时，一个弯腰的动作让他瞬间失去知觉。赵生财又病倒了，进了医院。经过一段时间的治疗，刚能勉强下地，他又不顾医生的叮嘱，急切地回到了学校。

对赵生财而言，上课并没有那么轻松，他只能一条腿跪在凳子上作为支撑。为了减少上厕所的次数，他甚至不敢喝水。由于脚部浮肿，他只能穿着拖鞋往返学校和家之间。有时候，因为担心第二天穿不上鞋，他

甚至还会穿着鞋睡觉。

亦师亦友，“爱”得坚强

“只要努力，一切皆有可能；信任自己，终能创造奇迹。”这是赵生财的座右铭。

为了提升学生的学习成绩，他教育学生一定要牢固掌握基础知识。他善于把不同学生的教育问题放到具体的故事、游戏和活动中去解决。每天放学以后，他一边打着点滴，一边给学生补课，直到所有学生都掌握好当天的学习内容。六年级1班原先是全县同类学校的第13名，一年里他把该班带到了全县同类学校的第3名。

他说：“孩子们给我坚持下去的勇气，我要带着他们走出大山。”

身边的美德善行



乐山市2019年度“扫黄打非”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召开

本报讯(袁矛)日前，四川省乐山市召开2019年度“扫黄打非”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会议上回顾了去年的工作成果，研究部署了今年的工作任务。

会议指出，2018年，乐山市“扫黄打非”战线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决策部署，依法依规、履职尽责，重拳出击、攻坚克难，文化市场更加有序，网络空间更加清朗，未成年人成长文化环境持续净化，“扫黄打非”工作成效显著，有力维护了全市意识形态领域安全稳定。

今年，乐山市“扫黄打非”战线要认真落实省委和市委决策部署，紧紧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践行“两个维护”，坚持“四个自信”，践行“两个维护”，坚持正本清源，着力守正创新，要准确把握形势，增强政治自觉；明确重点任务，增强行动自觉；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工作保障，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劲头和钉钉子精神，切实守好意识形态阵地，切实净化社会文化环境，为乐山市提供坚强思想保障和良好文化氛围。